上海康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上海康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康鹏科技
股票代码：688602
信息披露义务人1：桐乡云汇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注册地址：浙江省嘉兴市桐乡市梧桐街道景雅路765号金凤凰大厦24层2401-46室
通信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民生路1299号丁香国际商业中心西塔
信息披露义务人2：桐乡毕方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注册地址：浙江省嘉兴市桐乡市梧桐街道景雅路765号金凤凰大厦2401-74室
通信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民生路1299号丁香国际商业中心西塔
信息披露义务人3：桐乡稼沃云枫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注册地址：浙江省嘉兴市桐乡市梧桐街道庆丰南路999号1幢3002室
通信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民生路1299号丁香国际商业中心西塔
股份变动性质：股份减少
签署日期：2025年4月11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以下简称《准则15号》）及其他相关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编写本报告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

三、依据《证券法》《收购管理办法》《准则15号》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上海康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四、截止本报告书签署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上海康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本报告书/权益变动报告书	指	《上海康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信息披露义务人1/桐乡云汇	指	桐乡云汇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信息披露义务人2/桐乡毕方	指	桐乡毕方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信息披露义务人3/桐乡稼沃	指	桐乡稼沃云枫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康鹏科技/上市公司/公司	指	上海康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权益变动/权益变动	指	信息披露义务人减持后持股比例触及5%

注：本报告书中若出现各分项数值之和与总数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基本情况

（一）基本信息

1、信息披露义务人1的基本信息

企业名称	桐乡云汇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	浙江省嘉兴市桐乡市梧桐街道景雅路765号金凤凰大厦24层2401-46室
成立日期	2017年10月23日
经营期限	2017年10月23日至2027年10月22日
认缴出资额	8,510万元人民币
执行事务合伙人	上海稼沃投资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483MA2B8B960J
通讯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民生路1299号丁香国际商业中心西塔1604室
经营范围	私募股权投资、创业投资、实业投资、投资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信息披露义务人2的基本信息

企业名称	桐乡毕方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	浙江省嘉兴市桐乡市梧桐街道景雅路765号金凤凰大厦2401-74室
成立日期	2021年5月7日
经营期限	2021年5月7日至2031年5月6日
认缴出资额	5,260万元人民币
执行事务合伙人	上海稼沃投资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483MA2HE5X04N
通讯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民生路1299号丁香国际商业中心西塔1604室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3、信息披露义务人3的基本信息

企业名称	桐乡稼沃云枫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	浙江省嘉兴市桐乡市梧桐街道庆丰南路999号1幢3002室
成立日期	2015年12月1日
经营期限	2015年12月1日至2025年11月30日
认缴出资额	52,660万元人民币
执行事务合伙人	上海稼沃投资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483MA28A37C3L
通讯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民生路1299号丁香国际商业中心西塔1604室
经营范围	股权投资、实业投资、投资管理

桐乡云汇、桐乡毕方、桐乡稼沃的私募基金管理人均为上海稼沃投资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关系。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均未持有、控制其他上市公司5%以上的发行在外的股份。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本次信息披露义务人减持股份系其根据自身资金需求自主决定。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12个月内的持股计划

根据公司于2025年3月10日，公司披露了《上海康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5-019）。桐乡稼沃、桐乡云汇和桐乡毕方计划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康鹏科技股份合计不超过15,581,250股，占康鹏科技总股份的3%。其中，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不超过5,193,75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不超过1%，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10,387,5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不超过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具体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公司股东桐乡稼沃、桐乡云汇和桐乡毕方合计持有公司股份29,554,90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69%。本次权益变动后，桐乡云汇及其一致行动人桐乡稼沃、桐乡毕方合计持有公司股份25,962,90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

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情况见下表：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变动前		变动后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桐乡云汇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4,427,584	2.78	13,172,773	2.54
桐乡毕方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7,500,000	1.44	5,162,813	0.99
桐乡稼沃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7,627,321	1.47	7,627,321	1.47
合计		29,554,905	5.69	25,962,907	5.00

注：上述表格中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存在的尾差，为四舍五入所致。

二、本次权益变动方式的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于2025年4月11日，通过大宗交易方式转让公司股票2,337,18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45%。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25,962,90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触及5%。

股东名称	变动方式	变动日期	股份类型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桐乡云汇、桐乡稼沃、桐乡毕方	集中竞价交易	2024/9/9～2024/12/6	无限售流通股	1,254,811	0.24%
桐乡云汇、桐乡稼沃、桐乡毕方	大宗交易	2025年4月11日	无限售流通股	2,337,187	0.45%
合计				3,591,998	0.69%

注：上述表格中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存在的尾差，为四舍五入所致。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权利限制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的公司股份不存在被质押、冻结等权利受到限制的情形。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除本次披露的权益变动情况外，自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前六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减持1,254,811股。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适用以及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信息披露义务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第七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1（盖章）：桐乡云汇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签章）：

信息披露义务人2（盖章）：桐乡毕方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签章）：

信息披露义务人3（盖章）：桐乡稼沃云枫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签章）：

2025年4月11日

第八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1、信息披露义务人企业法人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2、信息披露义务人主要负责人的名单及其身份证明文件；
3、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章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二、备查地点

本报告书及上述备查文件已备置于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以供投资者查询。

附表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上海康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上海市
股票简称	康鹏科技	股票代码	688602
信息披露义务人1名称	桐乡云汇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信息披露义务人1通讯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民生路1299号丁香国际商业中心西塔
信息披露义务人2名称	桐乡毕方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信息披露义务人2通讯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民生路1299号丁香国际商业中心西塔
信息披露义务人3名称	桐乡稼沃云枫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信息披露义务人3通讯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民生路1299号丁香国际商业中心西塔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 减少 ☑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 无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 否 ☑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协议转让 □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 间接方式转让 □ 执行法院裁定 □ 赠与 □ 继承 □ 其他（大宗交易减持、上市公司限制性股票归属登记事项）☑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股） 持股数量：29,554,905股 持股比例：5.69%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股） 持股数量：25,962,907股 持股比例：5% 变动比例：减少0.69%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6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 否 □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不适用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不适用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不适用
是否已得到批准			不适用

信息披露义务人1（盖章）：桐乡云汇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签章）：

信息披露义务人2（盖章）：桐乡毕方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签章）：

信息披露义务人3（盖章）：桐乡稼沃云枫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签章）：

证券代码：601319　证券简称：中国人保　公告编号：临2025-014

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一季度业绩预增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集团2025年第一季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预计为116.52亿元人民币到134.45亿元人民币，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26.89亿元人民币到44.82亿元人民币，同比增长30%到50%。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3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本公司初步测算，预计本集团2025年第一季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16.52亿元人民币到134.45亿元人民币，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26.89亿元人民币到44.82亿元人民币，同比增长30%到50%。

2.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预计本集团2025年第一季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16.06亿元人民币到133.92亿元人民币，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26.78亿元人民币到44.64亿元人民币，同比增长30%到50%。

（三）本期业绩预告未经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利润总额：138.49亿元人民币。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89.63亿元人民币。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89.28亿元人民币。

（二）每股收益：0.20元人民币。

三、本期业绩预增的主要原因

本期业绩预增的主要原因是：本集团坚决贯彻落实中央金融工作会议、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和保险业新"国十条"部署要求，锚定建设世界一流保险金融集团战略目标，大力推动改革创新，扎实推进高质量发展。在保险端，本集团积极对接国家战略和经济社会需求，持续完善保险产品供给和服务体系，不断优化业务结构、提升业务质量、承保业绩较快增长。在投资端，本集团坚定看好中国经济和中国资本市场发展前景，秉承"长期投资、价值投资、审慎投资"理念，落实中长期资金入市要求，不断优化行业配置结构，进一步提升资产配置的稳定性、灵活性及前瞻性，投资业绩大幅提升。

四、风险提示

本公司不存在可能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本期业绩预告数据仅为中国企业会计准则下的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本公司正式披露的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为准，敬请本公司股东及广大投资者于买卖本公司证券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13日

证券代码：001696　证券简称：宗申动力　公告编号：2025-23

重庆宗申动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加深圳证券交易所 "成长新启航·民企百舸竞中流" 2024年度集体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庆宗申动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将于2025年4月18日（星期五）15:00—17:00参加由深圳证券交易所组织召开的以"成长新启航·民企百舸竞中流"为主题的集体业绩说明会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安排

1. 召开时间：2025年4月18日（星期五）15:00—17:00
2. 召开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西部基地（成都）
3. 召开方式：视频直播与图文转播
4. 公司出席人员：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林艺先生

二、投资者问题征集方式

为充分尊重投资者、提升交流的针对性，现就本次业绩说明会提前向投资者公开征集问题，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投资者可提前登陆深交所"互动易"平台（http://irm.cninfo.com.cn）"云访谈"栏目进入本次业绩说明会页面，或扫描二维码（附后）进入问题征集专题页面进行提问。公司将在本次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

特此公告。

重庆宗申动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14日

证券代码：001288　证券简称：运机集团　公告编号：2025-033

四川省自贡运输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加深圳证券交易所 "成长新启航·民企百舸竞中流" 2024年度集体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省自贡运输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于2025年4月18日（星期五）15:00—17:00参加由深圳证券交易所组织召开的以"成长新启航·民企百舸竞中流"为主题的集体业绩说明会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安排

1、召开时间：2025年4月18日（星期五）15:00—17:00
2、召开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西部基地（成都）
3、召开方式：视频直播与图文转播
4、公司出席人员：公司董事兼总经理吴正华先生、财务总监李建辉先生、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罗陆平先生、签字注册会计师吳萃柿先生、保荐代表人王志鹏先生。

二、投资者问题征集方式

为充分尊重投资者、提升交流的针对性，现就本次业绩说明会提前向投资者公开征集问题，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投资者可提前登陆深交所"互动易"平台（http://irm.cninfo.com.cn）"云访谈"栏目进入本次业绩说明会页面，或扫描二维码（附后）进入问题征集专题页面进行提问。公司将在本次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

特此公告。

四川省自贡运输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13日

证券代码：002936　证券简称：郑州银行　公告编号：2025-025

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举行2024年度业绩网上说明会的公告

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行2024年度报告及摘要于2025年3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为便于投资者深入了解本行2024年度经营情况，本行拟定于2025年4月16日（星期三）召开2024年度业绩网上说明会，具体情况如下：

一、召开时间与方式

召开时间：2025年4月16日（星期三）15:00-16:30

召开方式：网络远程方式

二、出席人员

本行董事长赵飞先生，行长李红女士，董事会秘书韩慧丽女士，行长助理、财务负责人张厚林先生及独立非执行董事代表。如遇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调整。

三、投资者参与方式

投资者可登陆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https://ir.p5w.net）参与本次说明会。

四、投资者问题征集

为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提升交流的针对性，现就本行2024年度业绩网上说明会提前向投资者征集相关问题，投资者可于2025年4月15日17:00前访问https://ir.p5w.net/zj/，或扫描下方二维码，进入问题征集专题页面。本行将在2024年度业绩网上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问题征集专题页面二维码）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13日

证券代码：600109　证券简称：国金证券　公告编号：2025-23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5/4/9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3个月内
预计回购金额	人民币5,000万元-10,000万元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62.92万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0169%
累计已回购金额	500.0727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7.91元/股-8.01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2025年4月8日，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国金证券"）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及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拟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含）；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3个月内。本次回购股份方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11日披露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5-20）。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现将公司首次回购股份情况公告如下：2025年4月11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股份62.92万股，已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0169%，购买的最高价为人民币8.01元/股，最低价为人民币7.91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人民币5,000,727.00元（不含交易费用）。本次回购股份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14日

证券代码：688291　证券简称：金橙子　公告编号：2025-005

北京金橙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度暨2025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4月21日（星期一）下午15:00-16: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5年4月14日（星期一）至4月18日（星期五）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stocks@bjjcz.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北京金橙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于2025年4月1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4年度及2025年第一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5年4月21日下午15:00-16:00举行2024年度暨2025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4年度及2025年第一季度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文字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4月21日 下午15:00-16: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总经理：吕文杰先生

董事：程鹏先生

董事、财务总监：崔银巧女士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陈坤女士

独立董事：李晓静女士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5年4月21日下午15:00-16: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5年4月14日（星期五）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a），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stocks@bjjcz.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公司证券部

电话：010-63801895

邮箱：stocks@bjjcz.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北京金橙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14日

证券代码：688702　证券简称：盛科通信　公告编号：2025-006

苏州盛科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减持计划时间届满暨减持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大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苏州盛科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产业基金"）持有公司股份80,357,14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9.60%。上述股份均为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持有的股份，并于2024年9月18日起上市流通。

-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公司于2024年12月2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盛科通信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8），由于股东自身经营管理需要，产业基金将根据市场情况拟通过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合计不超过12,300,000股，拟减持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合计不超过3.00%，减持期间为2025年1月14日至2025年4月13日，减持到期日为非交易日，故2025年4月11日为减持计划实施届满日。

公司于2025年2月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盛科通信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触及1%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02），在2025年1月15日至2025年2月7日期间，产业基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2,456,94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60%。本次权益变动后，产业基金持有公司股份77,900,2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9.00%。

公司于2025年3月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盛科通信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触及1%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04），在2025年2月13日至2025年3月5日期间，产业基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4,1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00%。本次权益变动后，产业基金持有公司股份73,800,2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8.00%。

公司近日收到股东产业基金出具的《关于减持计划时间届满的告知函》，截至2025年4月11日收盘，产业基金通过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的方式累计减持了公司股份10,307,87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51%。本次减持计划的减持期间已届满，本次减持计划至此结束。现将相关减持结果情况公告如下：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　√是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 其他：/
持股数量	80,357,143股
持股比例	19.60%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IPO前取得：80,357,143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大股东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

股东名称	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减持数量	10,307,874股
减持期间	2025年1月14日～2025年4月11日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9,897,874股 大宗交易减持，410,000股
减持价格区间	60.00～86.59元/股
减持总金额	757,920,790.18元
减持完成情况	未完成：1,992,126股
减持比例	2.51%
原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3.00%
当前持股数量	70,049,269股
当前持股比例	17.09%

（二）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

（四）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　□未达到　√已达到

（五）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

特此公告。

苏州盛科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14日

证券代码：605080　证券简称：浙江自然　公告编号：2025-017

浙江大自然户外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限制性股票登记日：2025年4月9日
- 限制性股票登记数量：1,221,840股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有关规定，浙江大自然户外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9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的授予登记工作，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限制性股票授予情况

根据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于2025年3月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以2025年3月18日为授予日，向符合授予条件的61名激励对象授予1,221,840股限制性股票，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授予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发表了同意的核查意见。本激励计划实际授予情况如下：

1、授予日：2025年3月18日
2、授予数量：1,221,840股
3、授予人数：61人
4、授予价格：10.62元/股
5、股票来源：公司从二级市场回购的本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
6、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实际授予数量与拟授予数量不存在差异。
7、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情况

序号	姓名	职务	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占本激励计划授予总量的比例	占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日股本总额的比例
一、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61人）			1,221,840	95.117%	0.863%
二、预留部分			62,720	4.883%	0.044%
合计			1,284,560	100.00%	0.907%

注：上表中数值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的尾数如有差异，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二、激励计划的有效期、锁定期和解锁安排情况

（一）有效期

本激励计划有效期自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全部解除限售或回购注销完毕之日止，最长不超过48个月。

（二）本激励计划的限售期和解除限售安排

本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限售期分别为自相应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登记完成之日起12个月、24个月。激励对象根据本激励计划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在解除限售前不得转让、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

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因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股票红利、股票拆细而取得的股份同时限售，不得在二级市场出售或以其他方式转让，该等股份的解除限售期与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期相同。若公司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该等股份将一并回购。

（三）本激励计划的解除限售安排

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期及各期解除限售时间安排如下表所示：

解除限售安排	解除限售时间	解除限售比例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自相应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登记完成之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相应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完成登记之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50%
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自相应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登记完成之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相应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完成登记之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50%

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期及各期解除限售时间安排如下表所示：

解除限售安排	解除限售时间	解除限售比例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自相应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登记完成之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相应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完成登记之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50%
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自相应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登记完成之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相应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完成登记之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50%

限售期满后，公司为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解除限售事宜，当期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的，限制性股票不得解除限售，且不得递延至下期解除限售，未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持有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按本激励计划规定的回购原则回购注销。

三、限制性股票认购资金的验资情况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5年3月24日出具了《浙江大自然户外用品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5】第ZF10064号），截至2025年3月20日，公司已收到61名激励对象以货币缴纳的出资合计人民币12,975,940.80元。因本次授予股票来源为公司从二级市场回购的公司A股股票，故公司股本总额不变。

四、限制性股票的登记情况

本次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为1,221,840股，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上述股份的过户登记手续，并取得其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和《过户登记确认书》，过户登记日为2025年4月9日。

五、授予前后对公司控股股东的影响

本激励计划股票来源为公司从二级市场回购的本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后，公司总股本不变，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股比例发生变化。

六、股权结果变动情况

单位：股

证券类别	变更前股份数量	本次变动数量	变更后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0	1,221,840	1,221,84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41,573,040	-1,221,840	140,351,200
合计	141,573,040	0	141,573,040

七、本次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公司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所筹集的资金将全部用于补充公司的流动资金。

八、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后对公司财务的影响

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11号——股份支付》的规定，公司将在限售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解除限售人数变动、业绩指标完成情况等后续信息，修正预计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并按照限制性股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根据中国会计准则要求，董事会已确定本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日为2025年3月18日，根据首次授予日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确认激励成本。经测算，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对各期会计成本的影响如下表所示：

币种：人民币　　单位：万元

首次授予数量（万股）	预计摊销的总费用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122.1840	2399.69	1499.80	799.90	99.99

说明：1、上述费用为预测成本，实际成本与实际授予数量及对可解除限售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相关，公司提醒股东注意可能产生的摊薄影响。

2、上述对公司经营成果影响的最终结果将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上述测算部分不包含限制性股票的预留部分，预留部分授予时将产生额外的股份支付。

公司以目前信息初步估计，在不考虑本激励计划对公司业绩的刺激作用情况下，限制性股票费用的摊销对本激励计划有效期内各年净利润有所影响，但影响程度不大。若考虑本激励计划对公司发展产生的正向作用，由此激发管理团队的积极性，提高经营效率，降低经营管理成本，本激励计划将对公司长期业绩提升发挥积极作用。

特此公告。

浙江大自然户外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10日

证券代码：688352　证券简称：颀中科技　公告编号：2025-016

合肥颀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部分战略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股票上市类型为首发战略配售股份（限售期24月）；股票认购方式为网下，上市股数为6,000,000股。本公司确认，上市流通数量等于该限售期的全部战略配售股份数量。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总数为6,000,000股。

-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日期为2025年4月21日。

一、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类型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3年2月27日出具的《关于同意合肥颀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415号），合肥颀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